

宁化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0 年度 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

根据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下称《条例》)规定,现公布宁化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由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六部分组成,内容涵盖宁化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间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电子版在县政府门户网

(<http://www.fjnh.gov.cn>) 政府信息公开专栏发布。对本报告有疑问,请联系宁化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办公室,联系电话: 0598-6823905,电子邮箱: nhxldj@163.com。

一、总体情况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落实省、市文件精神,按照县委、县政府决策部署,不断健全政务公开机制、提升政务公开质量、加强政策解读回应、深化重点领域公开,并根据本单位工作实际,结合《条例》和《宁化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宁化县 2020 年政务公开工作主要任务的通知》等文件要求,我局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着力抓好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管理、平台建设、监督保障。

（一）我局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一方面，加强组织机构建设，我局把政府信息公开作为转变政府职能的有效途径，采取有力措施，做到领导、机构、责任“三到位”，确保公开工作有序有效开展。另一方面，大力推进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不断规范政府信息公开内容，突出政府信息公开重点，不断提高政府信息公开水平，加快推进决策、执行、管理、服务、结果“五公开”，确保了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安全、全面、及时与规范。

（二）主要亮点和成效。我局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具体分解到有关股室和人员，强化“一把手挂帅、分管领导具体抓、责任到股室、落实到人头”。积极开展《条例》的学习、宣传和培训。为保证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质量，我局领导高度重视，派出具体承办人员参加县政务公开领导小组举办的培训班，接受业务指导，确保按要求依法公开。多次组织学习交流，带头贯彻落实《条例》，指导工作，解决问题，责任落实到位。同时建立责任制，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与业务工作同部署、同检查、同落实，增强了政府信息公开的自觉意识。

（三）主动推进人社领域信息公开。人社部门是重要的民生部门，很多政策举措与人民群众息息相关。2020 年，宁化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以依法公开、真实公开、规范高效、强化监督为原则，结合我局实际，逐步深化，积极推进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今年以来，我局通过宁化县政府门

户网主动公开政府文件 26 条（其中机构职能 3 条、社会保障 5 条、就业创业 12 条、其他应主动公开的信息 6 条）。

（四）依申请公开办理情况。2020 年我局共受理依申请公开信息 0 条，历年受理依申请公开信息 1 条。

（五）积极回应民意加强申请公开。近几年，社会保障制度改革较大，我局收到的依申请公开数量和网站信箱数量增多且呈繁杂态势。2020 年共回复“宁化县民意直通车”13 件和 12345 便民服务平台（1 月 1 日算）230 件，均为业务咨询与投诉，做到件件有着落、事事有回音，杜绝超期、敷衍、推诿答复等情况，助力建设人民满意的服务型政府。我局形成了一整套的工作机制，包括受理登记时特别注重收件时间等信息的准确性，办理时坚持查找法律法规依据、集体讨论等，形成答复意见时层层把关，答复后所有材料存档等。以此，在满足群众知情权的同时将法律风险降至最低。

（六）凝聚资源合力强化平台建设。一是坚持将县政府门户网站作为本单位政府信息公开的第一平台，将政府信息主动公开至“宁化县人民政府政务公开网站”首页显著位置“政府信息公开专栏”，在人社局各子栏目分门别类、准确、规范地公开发布各类人社相关信息，并于每季度末将电子版和纸质版送交档案馆，方便群众查阅。今年以来，我局在领域信息主动公开栏公开政府信息共计 36 条（其中就业 19 条，社会保险 8 条）。二是借助宁化在线、融媒体中心公众号等

平台，主动公开人社便民政策，方便群众了解和掌握相关政策。

（七）2020 年政务公开工作部署和落实情况。

1. 按要求编制《宁化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政府信息公开指南》，并做好权责清单调整和公开工作。截至目前，我局保留行政许可 6 项、行政确认 1 项、行政处罚 42 项、行政强制 3 项、行政给付 1 项、行政监督检查 4 项、其他行政权力 7 项、公共服务事项 15 项、其他权责事项 52 项。

2. 全面实施“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一是制定随机抽查事项清单。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全面梳理本部门、本系统的监管事项。对法律法规规章没有规定的，一律不得擅自开展检查。二是建立多部门联动监管机制。推进多部门联动的执法监管制度，开展联合执法检查，强化扩充基层执法检查力量。三是建立“双随机”抽查机制。根据本局随机抽查事项清单，要求有关业务股室建立随机抽取检查对象、随机选派执法检查人员的“双随机”抽查机制。四是确定随机抽查的比例和频次。对投诉举报多、有严重违法违规记录等情况的用工企业，加大随机抽查力度。五是加强抽查结果运用。建立“一抽查一通报”制度，对抽查发现的违法违规行为和情形，依法依规加大惩处力度，及时将我局抽查情况及查处结果对外公布，接受社会监督，2020 年我局联合县住建、交通运输、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开展“双随机”抽查工作 2 次，检查建筑企业、人力资源企业等各类用人单位 57

家，未发现重大违反劳动法律法规行为，并及时将抽查结果全部录入国家(福建)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3、围绕社会重大关切加强舆情回应。(1)建立完善舆情回应快速反应和协调联动的工作机制。增强舆情风险防控意识，密切监测收集苗头性舆情，做到及时预警、科学研判、妥善处置、有效回应。(2)稳妥做好突发事件舆情回应工作。积极稳妥做好养老服务等重点民生问题的回应，更好地引导社会预期。

4. 抓好“放管服”。一是压缩行政审批时限。所有行政审批事项的审批时限均压缩在法定时限的50%以内，并均在规定时间内办结，无超期事件；二是优化服务流程。制作规范的办事指南，审批服务流程统一整合为“受理、审查、决定”3个环节，审批承诺时限均压缩至法定时限的50%内；三是践行减证便民。严格落实“一趟不用跑”和“最多跑一趟”办事清单，实现“一趟不用跑”和“最多跑一趟”办事项目超过100%，同时做好在电子证照系统，同步录入生成电子证照有关工作；四是落实省、市取消、下放、委托和调整的事项，制作我局的行政审批事项清单，做好“五级十五同”项目事项绑定。

5. 做好政策解读。及时在政府门户网站和宁化在线平台向社会公开创业补贴政策、社会保险补贴政策、养老保险政策等内容实施范围、标准、申领条件、审批流程、政策时限等信息。

6. 深入推进预决算公开。我局配合财政部门进一步做好单位预算、决算及三公经费信息公开，在网站上公开了 2019 年度宁化县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中心决算公开说明、2019 年度宁化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宁化县部门决算公开说明、2019 年度宁化县劳动就业中心决算公开说明、2019 年度宁化县机关事业单位社会保险中心决算公开说明和 2020 年度宁化县劳动就业中心部门预算说明、2020 年度宁化县机关事业单位社会保险中心部门预算说明、2020 年度宁化县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中心部门预算公开、2020 年度宁化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部门预算公开、公开内容包括部门主要职责、机构设置、部门工作总结、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情况及“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政府性基金预决算收支情况、机关运行经费情况等。

7. 推进就业创业信息公开。在宁化县人民政府网站公开就业、创业优惠政策，加大促进就业创业政策、措施的公开力度。推动公开相关补贴申领条件、申领程序等信息公开，加强面向农村劳动力、就业困难人员、高校毕业生等就业专项活动的公开工作。

8. 及时公开就业供求信息。做好公益性岗位等招聘信息发布和招聘管理工作，扩大就业信息服务的受众面。及时公开招聘信息、人员录用信息。

9. 全面推广“互联网+政务服务”。我局积极贯彻落实《福建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加快推进“互联网+政务服务”

工作方案的通知》（闽政〔2016〕66号）的文件精神，大力推行网上审批，将行政审批事项全部进入网上办事大厅，积极做好“一趟不用跑”和“最多跑一趟”办事清单制度，推进政务服务一网通办，事项总计46项，其中“一趟不用跑”30项，占比65.22%，最多跑一趟16项，占比34.78%。

10. 规范和完善办理指南。我局按照公开透明、便民高效的原则，逐项修订完善办事指南和流程图，进一步简化和规范审批程序，优化审批流程，切实提高审批效率。

11. 完善政府网站反馈机制。我局有安排专人负责“我为政府网站找错”监督举报平台网民留言办理工作，做到及时处理、整改、回复相关投诉问题，做到100%及时回复。

12. 组织开展条例宣传活动。在全体干部职工大会、相关业务人员政策学习会上，解读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大力宣传条例，并严格落实条例精神和要求。

13. 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审查机制。完善本局政府信息公开审查机制，健全审查制度和工作规程，对拟公开的政府信息进行严格依法审查。特别是做好公开内容表述、公开时机、公开方式的研判，避免发生信息发布失信、影响社会稳定等问题。依法保护好个人隐私，除惩戒性公示、强制性信息披露外，对于其他涉及个人隐私的政府信息，公开时进行去标识化处理，选择恰当的公开方式和范围。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7	-1	1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0	108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28	14	0
行政强制	1	2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1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0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	0	0	0	0	0	0	0

开申请数量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 本年度办 理结 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 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法规行政法 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 危及“三 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4. 保护第 三方合法 权益	0	0	0	0	0	0
		5. 属于三	0	0	0	0	0	0

		类内部事务信息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一些成绩，但还存在着一些问题：一是部分信息公开不够及时；二是公开内容不齐全，政策解读深度不够；三是公开渠道较为单一。

下一步，我局将进一步加强对政务公开工作的组织领导，认真制定切实可行的措施，以求真务实的作风，扎实做好政务公开工作，重点抓好以下工作：一是进一步完善政务公开各项制度，不断创新工作思路，改进工作方法，拓宽公开渠道。进一步明确政府信息公开内容和范围，完善我局信息公开各项制度，促进我局信息公开工作的规范化、制度化。二是要围绕中心，突出重点，把人民群众普遍关心的热点、焦点问题，作为政务公开的主要内容，建立健全政策解读工作机制，拓展公开的广度和深度，注重政务公开实效。进一步梳理局机关所掌握的信息，及时提供，定期维护，确保政府信息公开能及时、准确上网公开，能够方便公众查询，及时

为群众答疑解惑。三是加大对全局各科室政务公开的督促检查力度，实行有效监督，严格责任追究，确保政务公开规范、有序、客观、真实，全面提高全局政务公开工作的质量和水平。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本年度无其它需要报告的事项。

宁化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1 年 1 月 6 日